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全市建筑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县（区）住建局，局属各相关科（室）站，各有关企业：

近年来，建筑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使用较为普遍，倒塌事故时有发生，造成人员财产损失，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消除我市预拌砂浆储存罐安全隐患，确保全市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决定在全市建筑施工领域开展建筑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强化全市建筑施工领域预拌砂浆储存罐使用单位安全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消除建筑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安全隐患，防范类似事故发生，确保施工安全。

二、排查重点

（一）排查在建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是否具备合格证；

（二）排查在建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是否超过规定负荷运行使用；

（三）排查预拌砂浆储存罐底部支撑及基础变形、倾斜、沉降等风险隐患。

三、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立即部署排查工作，抓好整改落实。要通过专项排查行动，进一步掌握在建施工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使用情况，不断加大隐患整治和治理，消除风险。不断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普及安全使用的管理要求和运行常识，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

（二）各施工单位要按照设备检修维护要求，全面检查预拌砂浆储存罐质量情况和运行情况，对存在明显安全隐患的，要立即停止使用，必须经专业维修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建立专人操作维护制度，定期对安全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三）各县（区）住建局、各行业监管部门于8月31日前将建筑工地预拌砂浆储存罐安全隐患排查台账和工作开展情况报送市住建局安委会办公室。

电话：62277909

邮箱：lysjwaqk@126.com

2021年8月19日